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目 录

1 引言	- 3 -
1.1 银行简介	- 3 -
1.2 披露依据	- 4 -
1.3 披露声明	- 4 -
2 风险管理、关键审慎监管指标和风险加权资产概览	- 5 -
2.1 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 5 -
2.2 风险管理定性信息	- 6 -
2.3 风险加权资产概况	- 11 -
3 资本构成	- 11 -
3.1 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 11 -
3.2 资本构成	- 11 -
3.3 集团财务并表和监管并表下的资产负债表差异	- 14 -
4 杠杆率	- 16 -

1 引言

1.1 银行简介

恒丰银行是 12 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之一，前身为 1987 年成立的烟台住房储蓄银行。2003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改制为恒丰银行。注册资本 1112 亿元，山东省资管和中央汇金公司持股比例均超过 40%，为控股股东，新加坡大华银行为第三大股东。全行现有员工 1.3 万人，分支机构 340 余家，包括在 15 省市设立 20 家一级分行，在上海设有资金运营中心、私人银行部专营机构，在青岛设有理财子公司。

近年来，恒丰银行秉持“恒必成 德致丰”的企业精神，坚持守正创新、稳健合规、精益专业、自驱奋斗的价值观，以建设一流数字化敏捷银行为发展愿景，统筹推进服务实体经济、公司治理、风险化解、转型发展等各项工作，业务规模稳步增长，效益逆势提升，风险持续压降，干部队伍士气高昂，全行呈现出稳健向好发展态势。

2024 年，全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锚定建设一流股份制商业银行的目标定位，坚持践行服务实体经济的根本宗旨，聚焦新质生产力，全面做好“五篇文章”，推动业务经营提质增效，加快建设经营持续稳健、风险有效防控、服务敏捷高效、治理科学完善的股份制银行，以高质量发展成效为金融强国贡献力量。

1.2 披露依据

本报告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3 年第 4 号）编制并披露。

1.3 披露声明

本行已建立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治理架构，由本行董事会批准并由高级管理层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流程，对信息披露内容进行合理审查，确保第三支柱披露信息真实、可靠。2025 年 3 月 27 日，本行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本报告是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第九章信息披露及附件 22 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内容和要求而非财务会计准则编制，因此，报告中的部分资料并不能与同期财务报告的财务资料直接进行比较。

2 风险管理、关键审慎监管指标和风险加权资产概览

2.1 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关键审慎监管指标包括资本充足率、杠杆率以及流动性风险相关的指标。本集团关键审慎监管指标概览如下：

表格 KM1：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a	b	c	d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3 月 31 日
可用资本（数额）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99,388	97,572	96,723	93,695
2	一级资本净额	127,401	125,586	124,738	121,709
3	资本净额	148,269	148,560	141,574	138,435
风险加权资产（数额）					
4	风险加权资产	1,114,455	1,110,804	1,110,014	1,111,169
资本充足率					
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92%	8.78%	8.71%	8.43%
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43%	11.31%	11.24%	10.95%
7	资本充足率（%）	13.30%	13.37%	12.75%	12.46%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8	储备资本要求（%）	2.50%	2.50%	2.50%	2.50%
9	逆周期资本要求（%）	0.00%	0.00%	0.00%	0.00%
10	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或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11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8+9+10）	2.50%	2.50%	2.50%	2.50%
12	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3.92%	3.78%	3.71%	3.43%
杠杆率					
1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1,777,428	1,722,580	1,615,100	1,660,201
14	杠杆率（%）	7.17%	7.29%	7.72%	7.33%

		a	b	c	d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3 月 31 日
14a	杠杆率 a (%)	7.17%	7.29%	7.72%	7.33%
流动性覆盖率					
15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252,252	201,121	220,286	232,326
16	现金净流出量	97,813	84,666	88,417	94,755
17	流动性覆盖率 (%)	257.89%	237.55%	249.14%	245.19%
净稳定资金比例					
18	可用稳定资金合计	889,207	839,484	810,601	816,475
19	所需稳定资金合计	774,545	770,234	748,511	750,000
20	净稳定资金比例 (%)	114.80%	108.99%	108.30%	108.86%
流动性比例					
21	流动性比例 (%)	99.05%	91.19%	78.16%	69.74%

2.2 风险管理定性信息

风险管理体系及风险偏好

本行全面风险管理是指围绕发展战略及风险偏好，建立和完善覆盖各类风险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全面、有效地实施风险管理，确保发展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全面风险管理中遵循的原则包括合规性、匹配性、全覆盖性、独立性、有效性、全员参与、审慎稳健原则。坚守“稳健审慎前提下积极有为”的风险偏好，发布了 2024 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明确风险管理基调，坚持合规经营，聚焦转型方向，严守资本和各类风险损失底线，确保收益和成本达标的同时，严控资产质量和集中度，严防各类风险之间相互传染。明确各类主要风险的定

性要求及定量指标，并通过经营计划、风险政策、风险限额、资本管理、绩效考核等管理工具传导，范围涵盖资本类、收益类及主要风险等指标。

风险治理架构

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专业委员会、专业风险管理部门、审计部、分行及附属机构等构成本行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董事会负责建立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并确保其有效运行，承担各类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实施全面风险管理，执行董事会制定的风险管理策略，制订风险管理的程序和规程，管理各项业务所承担的风险，确保各项限额符合风险偏好要求。监事会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

本行建立风险管理三道防线。第一道防线主要由总行业务管理部门和经营机构组成，负责经营过程中的制度建设与执行、风险指标、业务检查、控制缺陷报告与组织整改等自我风险控制等。第二道防线由各级机构风险管理部门组成，负责风险管理的统筹规划、组织实施和检查评估，负责识别、计量、监督和控制风险。第三道防线由审计部门组成，负责对第一、二道防线履职情况进行审计。

风险文化

本行树立“守法合规、审慎稳健、敏捷响应、价值创造”的风险文化。风险文化通过风险管理战略、风险偏好、管理行为、培训、考核与问责等落地实施。本行高度重视员工行为管理，不断强化机构风险管理评价和关键岗位风险管理人员考核管理，合理设定考核指标和权重优化差异化考核机制。全面实施问责体系，强化精准问责，深化问责结果运用，积极推动以问促治、以问促改。

风险计量体系

本行按照监管要求，建立涵盖第一支柱最低资本要求和第二支柱额外资本要求的风险计量体系。对于第一支柱，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建立完善的风险加权资产计量系统，并持续开展数据治理，保障计量结果的准确性。对于第二支柱，通过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将第一支柱未能覆盖的风险类型，包括集中度风险、流动性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合规风险等，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纳入资本充足评估框架，保证本行拥有充足的资本以应对面临的各类风险。

风险报告

本行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内容包括总体风险和各类风险的整体状况、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的执行情况、风险在行业、地区、客户、产品等维度的分布；资本和流动性抵

御风险的水平等。全面风险管理报告按季度向高级管理层报告、半年度向董事会报告。

压力测试

本行定期开展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国别风险以及资本充足率等压力测试。压力测试覆盖贷款和垫款、类信贷债券资产、投资证券及其他金融资产等各项表内资产、以及表外资产和负债项目，并考虑各类风险之间的相互影响。采用情景分析或敏感性分析方法开展压力测试，其中情景分析考虑宏观经济衰退、金融市场危机、流动性危机等情景；敏感性分析根据实际场景选取风险因子。持续深化压力测试结果在管理决策中的应用，包括设定风险偏好、调整风险限额、开展资本充足和流动性评估等。

风险管理策略流程

本行持续提升风险管理的前瞻性，有效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报告、控制或缓释所承担的各类风险，构建全景式、穿透式、前瞻式风险管理视图，推动风险防控形成合力，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为全行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建立涵盖主要风险的风险限额指标体系，各级监控职责部门根据限额管理规定持续监控和报告。强化监测预警和风险化解，从客户、区域、行业等多维度全面开展风险排查，稳妥处置化解风险。

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的方法和程序

本行建立了完善的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的方法和程序，涵盖风险识别和评估、压力测试、内部资本充足评估、资本应急预案等主要环节。每年开展内部资本充足评估，从风险状况及风险管理水平等方面开展综合评估，进而识别出主要风险。建立了资本充足率压力测试框架，测试在承受不同程度压力时的资本充足率变动情况，将轻度压力测试下资本缺口转换为资本加点，针对压力情景下可能出现的资本缺口制定资本应急预案。最后，通过资本加总最终预测资本充足水平，并作为资本规划、资本补充和经济资本管理等方面的重要参考，提出相应的管理措施建议。

资本规划和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结合外部经营环境和自身风险管理能力，制定了《恒丰银行 2024-2028 年资本规划》，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行坚持内外源资本补充并重，通过增加利润留存，积极把握资本工具发行机会，努力实现各级资本充足率满足规划目标，并保持一定的安全边际和缓冲空间，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资本支撑。全面落实资本新规，持续优化资本配置策略，完善资本回报管理机制。深入推进轻资本转型发展道路，提升资本使用效率，增强资本内生动力。报告期内各级资本充足率指标均达标，规划期内将持续满足监管要求。

2.3 风险加权资产概况

下表列示本集团第一支柱风险加权资产和资本要求。

表格 0V1：风险加权资产概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a 风险加权资产		b 最低资本要求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信用风险	1,045,861	1,026,064	83,669
2	市场风险	13,890	28,374	1,111
3	操作风险	54,704	56,366	4,376
4	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间转换的资本要求	0	0	0
5	合计	1,114,455	1,110,804	89,156

3 资本构成

3.1 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本集团单独在恒丰银行官方网站披露表格 CCA：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以及本集团资本工具的完整条款。（网址链接：<https://hfbank.com.cn/dzzgj/gcgg/jgzb/index.shtml>）

3.2 资本构成

下表列示本集团资本构成信息及其与监管并表范围下的资产负债表的对应关系等。

表格 CC1：资本构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a	b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数额	代码
核心一级资本			
1	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122,300	e+g
2	留存收益	-15,331	
2a	盈余公积	0	h
2b	一般风险准备	12,070	i
2c	未分配利润	-27,401	j
3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	2,775	
4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40	
5	扣除前的核心一级资本	109,884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			
6	审慎估值调整	0	
7	商誉（扣除递延税负债）	0	
8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扣除递延税负债）	1,060	b-k
9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0	
10	对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套期形成的现金流储备	0	
11	损失准备缺口	0	
12	资产证券化销售利得	0	
13	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其负债公允价值变化带来的未实现损益	0	
14	确定受益类的养老金资产净额（扣除递延税项负债）	0	
15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股票	0	
16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核心一级资本	0	
17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0	
1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0	
19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应扣除金额	9,696	
20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和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的未扣除部分超过核心一级资本 15%的应扣除金额	0	
21	其中：应在对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扣除的金额	0	
22	其中：应在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扣除的金额	0	
23	其他应在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260	

		a 2024年12月31日 数额	b 代码
24	应从其他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0	
25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10,496	
26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99,388	
其他一级资本			
27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27,995	
28	其中：权益部分	27,995	
29	其中：负债部分	0	
30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8	
31	扣除前的其他一级资本	28,013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			
32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	0	
33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其他一级资本	0	
34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0	
3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0	
36	其他应在其他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0	
37	应从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0	
38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0	
39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28,013	
40	一级资本净额	127,401	
二级资本			
41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14,999	
42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38	
43	超额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6,091	
44	扣除前的二级资本	21,128	
二级资本：扣除项			
45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的二级资本	0	
46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二级资本	0	
47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0	
4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	0	
49	其他应在二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260	
50	二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260	
51	二级资本净额	20,868	
52	总资本净额	148,269	
53	风险加权资产	1,114,455	
资本充足率和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5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92%	
5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43%	

		a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数额	b 代码
56	资本充足率	13.30%	
57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	2.50%	
58	其中：储备资本要求	2.50%	
59	其中：逆周期资本要求	0.00%	
60	其中：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或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61	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	3.92%	
我国最低监管资本要求			
6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5.00%	
63	一级资本充足率	6.00%	
64	资本充足率	8.00%	
门槛扣除项中未扣除部分			
6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未扣除部分	1,268	
66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未扣除部分	0	
67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扣除递延税负债）	10,882	
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损失准备的限额			
68	权重法下，实际计提的超额损失准备金额	6,091	
69	权重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损失准备的数额	6,091	

3.1 集团财务并表和监管并表下的资产负债表差异

下表列示本集团财务并表和监管并表下的资产负债表，以及资产负债表与表格 CC1 披露的资本构成之间的关系。

本集团财务并表和监管并表范围一致。

表格 CC2：集团财务并表和监管并表下的资产负债表差异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a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财务并表范围下 的资产负债表	b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监管并表范围下 的资产负债表	c 代码
资产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1,175	71,175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789	7,789	

		a	b	c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财务并表范围下的资产负债表	监管并表范围下的资产负债表	代码
3	贵金属	71	71	
4	拆出资金	29,089	29,089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930	43,930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843,505	843,505	
7	类信贷债权资产	22,380	22,380	
8	金融资产投资	476,291	476,291	
9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984	79,984	
10	其他债权投资	161,978	161,978	
11	债权投资	233,063	233,063	
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66	1,266	
13	长期股权投资	0	0	
14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投资	0	0	
15	投资性房地产	100	100	
16	固定资产	5,947	5,947	
17	使用权资产	1,887	1,887	
18	无形资产	1,094	1,094	b
19	其中：土地使用权	34	34	k
20	在建工程	465	465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78	20,578	
22	其他资产	11,032	11,032	
23	资产合计	1,535,333	1,535,333	
负债				
24	向中央银行借款	48,917	48,917	
2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62,763	162,763	
26	拆入资金	4,588	4,588	
27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89	2,089	
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4,409	54,409	
29	吸收存款	877,756	877,756	
30	应付职工薪酬	3,358	3,358	
31	应交税费	690	690	
32	预计负债	1,542	1,542	
33	租赁负债	1,791	1,791	
34	应付债券	236,273	236,273	
35	其他负债	3,128	3,128	
36	负债合计	1,397,304	1,397,304	
股东权益				
37	股本	111,210	111,210	e
38	其他权益工具	27,995	27,995	
39	资本公积	11,090	11,090	g
40	其他综合收益	2,665	2,665	
41	盈余公积	0	0	h

		a	b	c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财务并表范围下 的资产负债表	监管并表范围下 的资产负债表	代码
42	一般风险准备	12,070	12,070	i
43	未分配利润	-27,401	-27,401	j
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7,629	137,629	
45	少数股东权益	400	400	
46	股东权益合计	138,029	138,029	

4 杠杆率

下表列示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总资产和杠杆率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的对比关系。

表格 LR1：杠杆率监管项目与相关会计项目的差异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a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并表总资产	1,535,333
2	并表调整项	0
3	客户资产调整项	0
4	衍生工具调整项	0
5	证券融资交易调整项	1,005
6	表外项目调整项	251,586
7	资产证券化交易调整项	0
8	未结算金融资产调整项	0
9	现金池调整项	0
10	存款准备金调整项（如有）	0
11	审慎估值和减值准备调整项	0
12	其他调整项	-10,496
1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1,777,428

下表列示本集团杠杆率分母的组成明细以及实际杠杆率、最低杠杆率要求等相关信息。

表格 LR2: 杠杆率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a 2024 年 12 月 31 日	b 2024 年 9 月 30 日
表内资产余额			
1	表内资产 (除衍生工具和证券融资交易外)	1,523,172	1,505,567
2	减: 减值准备	-31,769	-35,130
3	减: 一级资本扣减项	-10,496	-10,983
4	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 (衍生工具和证券融资交易除外)	1,480,907	1,459,454
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5	各类衍生工具的重置成本 (扣除合格保证金, 考虑双边净额结算协议的影响)	0	0
6	各类衍生工具的潜在风险暴露	0	0
7	已从资产负债表中扣除的抵质押品总和	0	0
8	减: 因提供合格保证金形成的应收资产	0	0
9	减: 为客户提供清算服务时与中央交易对手交易形成的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0	0
10	卖出信用衍生工具的名义本金	0	0
11	减: 可扣除的卖出信用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0	0
12	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0	0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13	证券融资交易的会计资产余额	43,930	18,757
14	减: 可以扣除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0	0
15	证券融资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1,005	567
16	代理证券融资交易形成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0	0
17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44,935	19,324
表外项目余额			
18	表外项目余额	549,471	530,297
19	减: 因信用转换调整的表外项目余额	-297,477	-286,117
20	减: 减值准备	-408	-378
21	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	251,586	243,802
一级资本净额和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22	一级资本净额	127,401	125,586
2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1,777,428	1,722,580
杠杆率			
24	杠杆率	7.17%	7.29%
24a	杠杆率 a	7.17%	7.29%
25	最低杠杆率要求	4.00%	4.00%